# 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 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 声明及提示

募集说明书摘要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网站（www.chinabond.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当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规定，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潍滨投发：指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指发行总额人民币2.60亿元的“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法律意见书》：指《山东求是和信律师事务所关于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东兴证券：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价格）区间后，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及发行利率的过程。

账户及资金监管人/监管银行：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

承销团：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组织。

承销团协议：指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签署的本期债券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对应的款项。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销协议》：指《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债权代理协议》：指《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指《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关于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指《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关于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债券持有人：指持有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工作日：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交易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万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万元。

亿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亿元。

注：1、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2、因跨年发行，本期债券名称由“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变更为“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期债券申报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债券申报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关于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关于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申报文件。

##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2021年9月13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会议，同意公司申请发行本期债券。

2021年10月29日，发行人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2.60亿元企业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期。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2】91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

## 第二条 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22潍滨发展”）。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2.60亿元。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设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利率。簿记建档区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的最终基准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在后2个计息年度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维持原有票面利率。

（六）发行方式及对象：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七）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3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八）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建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九）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增信措施。

（十）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为AA+级，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级。

（十一）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0-300个基准点（含本数），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

（十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期：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十三）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

（十四）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十五）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和银行间市场上市或交易流通。

（十六）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22年8月16日。

（十七）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22年8月17日。

（十八）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2个工作日，自2022年8月17日起至2022年8月18日止。

（十九）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2年8月18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18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二十）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2年8月18日起至2027年8月17日止。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2年8月18日至2025年8月17日。

（二十一）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8月18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十二）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8月18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8月18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

（二十三）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二十四）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十五）募集资金投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18潍滨专项债01”于2021年应兑付的本金及利息。

（二十六）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及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登记托管。

（二十七）税务提示：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十八）转售日/注销日：发行人可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转售或注销回售的债券。

二、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的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已在主承销商公告的《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规定。

（二）本期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总托管，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分托管。

（三）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的债券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

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商发行网点索取。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要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三、债券发行网点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中标注“▲”的发行网点。

## 第三条 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2.60亿元，拟用于偿还2018年第一期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18潍滨专项债01）存续企业债券于2021年应兑付的本金及利息。

发行人承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人发行本次企业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 序号 | 偿还债券简称 | 发行规模 | 债券余额 | 主体评级 | 债项评级 | 票面利率 | 2021年偿还日期 | 拟偿还本金 | 拟偿还利息 | 拟使用募集资金 |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
|---|---|---|---|---|---|---|---|---|---|---|---|
| 1 | 18潍滨专项债01 | 10.00 | 10.00 | AA+ | AA+ | 6.85% | 2021-12-20 | 2.00 | 0.60 | 2.60 | 100.00 |
| 合计 | | - | - | - | - | - | - | 2.00 | 0.60 | 2.60 | 100.00 |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偿还“18潍滨专项债01”于2021年内到期的本金和利息。“18潍滨专项债01”已于2021年12月20日完成兑付及付息，兑付本金和利息共26,850.00万元，发行人已使用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借款进行垫付。由于“18潍滨专项债01”已用上述金融机构借款进行垫付，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付上述金融机构即将到期的借款。

**表：拟置换债券2021年度内支付本息实际偿债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金额 | 贷款期限 | 用于偿还“18潍滨专项债01”本息的金额 |
|---|---|---|---|
| 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40,000.00 | 2019.8.21-2022.8.19 | 26,850.00 |

二、拟置换企业债券情况

（一）“18潍滨专项债01”基本要素

**表：“18潍滨专项债01”基本要素**

| 要素 | 内容 |
|---|---|
| 债券全称 | 2018年第一期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专项债券 |
| 债券期限 | 债券期限为7年期，附设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人回售选择权 |
| 还本付息方式 | 采用提前偿还本金方式，即在债券发行完毕后第3年即2021年起至2025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
| 主体/债项信用等级 | AA+/AA+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潍滨专项债01”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356号文件批准的债券。“18潍滨专项债01”发行规模为10.00亿元，期限为7年，发行利率为6.85%。“18潍滨专项债01”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6亿元用于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4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18潍滨专项债01”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做到了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

（三）募投项目建设进度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已于2017年4月启动，原计划预计于2019年3月竣工，因实际施工进度较缓及受2020年新冠疫情影响，完工时间延后。该项目计划总投资445,348.23万元，其中资本金135,348.23万元，资本金比例为30.40%，全部为建设单位自筹，满足国发〔2015〕51号关于项目资金比例的要求。截至2021年末，项目建设已完工，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暂未投入使用，故暂无收入确认。

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于2020年11月完工，晚于原计划完工时间。2021年，该项目进入竣工验收阶段，在质量初检过程中，因部分道路管廊以及园区内部分入廊接口处存在质量问题，造成竣工验收手续延时。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工程验收、竣工决算及设备调试等工作，尚未实际投入运营。另外，受新冠疫情影响，入驻园区的企业数量未达到原计划数量，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际投入运营的安排。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实行有偿使用制度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5〕2754号），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有偿使用费包括入廊费和日常维护费。入廊费主要用于弥补管廊建设成本，由入廊管线单位向管廊建设运营单位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日常维护费主要用于弥补管廊日常维护、管理支出，由入廊管线单位按确定的计费周期向管廊运营单位逐期支付。项目建成后，入廊费共计15.26亿元，分7年缴纳，日常维护费共计89.32亿元，需在运营期内每年缴纳。经测算，项目运营期内总收入预计为1,045,744.21万元，运营成本为140,533.68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70,901.40万元，项目净收益为834,309.13万元。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6.94%，净现值为316,303.5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28.18年。

发行人承诺，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 第四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企业名称：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7784492980
法定代表人：王清润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创新大厦803室
注册资本：20亿元整
设立日期：2005年8月18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

经营范围：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建设资金的投资与管理，农业综合开发、农业基础设施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是经潍坊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控股公司，成立于2005年8月，是潍坊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主要从事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业务，经营领域和投资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各主要领域，在潍坊市和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设和经济发展进程中起到重要作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合计8,463,724.82万元，负债合计3,643,438.30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820,286.52万元。2019年-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80,323.91万元、605,871.58万元和669,869.02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42,111.53万元、140,477.72万元和144,435.32万元，净利润142,079.95万元、140,477.72万元和144,435.32万元，2019-2021年公司平均净利润为142,331.00万元。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为开发潍坊“三北”沿海地区，充分发挥沿海地区的土地优势和资源优势，响应潍坊市委、市政府经济战略北移的重大决策，经市政府批准，2005年8月18日，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现改制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00.00万元，潍坊市投资公司（现改制为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00.00万元。

2005年10月19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增资5,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6,500.00万元。其中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现改制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3,000.00万元，潍坊市投资公司（现改制为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2,500.00万元。

2005年10月2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增资3,5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6,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0万元。其中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现改制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1,500.00万元，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2,000.00万元。

2016年7月，经潍坊市国资委批准，潍坊市投资公司由国有独资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的公司名称为“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5日完成变更登记。改制后，原潍坊市投资公司的所有权利义务由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享有或承担，原公司业务由新公司继续经营，原公司签订的合同由新公司继续履行。

2016年10月，根据《潍坊市市级投资集团公司优化重组实施方案》（潍办发[2015]50号）和市政府《关于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改革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潍政复[2016]53号）文件，潍坊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由事业单位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的名称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潍坊城投集团”，于2016年10月18日完成工商登记。

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股东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000.00万元、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00.00万元、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2,000.00万元，分别持有公司股份50.00%、30.00%和20.00%。

2021年11月16日，根据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潍国资发[2021]138号），将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11月17日，根据发行人股东会决议，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将持有的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0%国有股权转让给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于2021年11月17日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后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此次股权变更，实际控制人潍坊市国资委未发生改变。

此次股权转让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出资人 | 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0 | 50.00 |
|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 | 30.00 |
|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0 | 20.00 |
| 合计 | 10,000.00 | 100.00 |

2021年12月3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以190,000.0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增加至200,000.00万元。其中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0.00万元，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00.00万元，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000.00万元。此次发行人增资于2021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登记。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 出资人 | 注册资本 | |
|---|---|---|
| | 金额 | 比例 |
| 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50.00 |
|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60,000.00 | 30.00 |
|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40,000.00 | 20.00 |
| 合计 | 200,000.00 | 100.00 |

三、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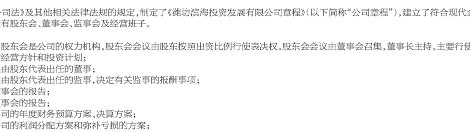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一）公司治理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班子。

1、股东会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董事；
（3）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
（10）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11）修改公司章程；
（12）对股权转让事项作出决定。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7名，其中董事长1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股东选举4名；职工董事3名，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
（2）执行股东会决议；
（3）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7）拟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8）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9）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
（10）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共5名，三家股东各推荐1名，由股东选举产生；公司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设监事会主席1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总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3）当董事和总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总经理予以纠正；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
（5）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职权。

4、总经理

公司设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公司设副总经理1-2名，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聘任或者解聘应有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和自身相适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和管理。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包括：

1、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建有健全的财务核算及监督体系，对包括公司现金管理、银行结算、资金管理、信贷管理、投资管理、薪酬管理、成本费用管理、财务报告、财务信息系统管理、担保管理、档案管理及预算管理在内的各项财务管理职能有清晰的划分。发行人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严格实行统一领导、统一制度、分级核算、绩效考核的财务管理体制，统一规范各下属公司的财务行为，促进企业内外资金的合理利用，有效防范财务风险。

2、货币资金内部会计控制制度

为了加强对公司货币资金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财政部制订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和《内部会计控制规范-货币资金》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制定了《货币资金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该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对货币资金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按照支付申请，支付审批，支付审核，办理支付的程序办理货币资金支付业务；严格遵守现金库存限额的管理规定，定期检查、清理银行账户的开立及使用情况；加强对银行结算凭证的管理与控制；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加强与货币资金相关的票据的管理，加强银行预留印鉴的管理；需要有关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经济业务，必须严格履行签字或盖章手续；建立对货币资金业务的监督检查制度，明确监督检查机构或人员的职责权限，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检查。

3、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为加强公司及其子公司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规范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企业管理中的作用，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有关规定》、《中央企业内部审计制度》和《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暂行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该制度规定公司或子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收支、财务预算、财务决算、资产质量、经营绩效、建设项目以及其他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和评价工作；规定了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的工作准则，内部审计机构的主要职责和权限，内部审计工作的程序；对财务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建设项目审计的主要内容作出了相应管理规定。

4、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实行“总部监督，分别授权”的相对分权的资金管理模式，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金管理规定》。各子公司具有相对独立的融资、投资、运营的决策权，重大融资、投资决策需要子公司董事会通过后报公司本部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对于日常经营范围涉及的资金流动公司本部只行使审核和监督权利，在子公司的运营出现资金困难时，上报公司本部进行协调。

5、投资管理制度

为提高公司投资管理水平，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公司主要通过业务部门或各子公司发现投资机会，在初步调研后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投资方案，财务、法律等相关部门从财务评价、风险分析、公司战略发展等方面提出独立意见，上报投资管理部主管同意后，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对投资项目进行决策。

6、工程管理制度

公司主要通过工程管理部和项目管理部专项负责工程管理工作。为规范相关部门管理行为，提升公司工程管理水平，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部管理办法》，通过明确管理责任，从计划与统计、项目管理、建设工程财务管理和建设项目审计等方面严格把控工程的进度、质量、成本和安全。

7、投资企业管理制度

公司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对投资企业的监督管理、确保投资企业规范、有序、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企业管理制度》。公司通过集团化管理方式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本部作为战略规划中心、资源配置中心、资本运作中心、资产管理中心、资金调配中心和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对下属子公司行使战略管理、风险控制、运营协调和职能支持四大管理职能；各下属子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本部通过董监事报告制度和董监事文件备案制度有效加强对控股子公司股东会、董监事会的管理，同时制定了项目、投资、财务、审计等一系列专项制度对子公司的重大经营性事务进行管理。

8、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外信用担保管理办法》，实行严格的担保审批管理，将担保纳入年度预算进行管理，实行总量控制，担保审批权高度集中，所有担保必须由子公司或投资管理部提出申请，报董事会决策。

9、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行为进行专项规范，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该项制度规定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和《企业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对企业应遵守的信息披露标准；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记录和保管制度；未公开信息的保密措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与投资者、中介服务机构、媒体等的信息沟通与制度；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未按规定披露信息的责任追究机制，对违反规定人员的处理措施等事项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10、关联交易内控制度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担保行为，控制担保风险，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内控制度》，从关联方的界定、关联交易的类型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定价原则、决策程序及决策机制等方面做出详尽的规定。

定价原则方面，公司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按照国内外及当地市场交易原则及交易价格进行交易，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时执行市场价格，没有市场价格时按双方协商价格。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等的相关规定，并对照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

决策程序及决策机制方面，公司在财务管理部设立关联交易专员，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审核和监督。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需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拟进行关联交易的部门应填报内部审批表或通过内部办公系统流程进行审批。公司将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其中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的授权程序进行审批，并由关联交易部相关人员进行审核，重大关联交易由财务管理部审核通过后，应由董事会进行审议。

11、融资管理制度

在融资及资金工作方面，发行人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融资部管理办法》，办法明确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工作定位及职责；在资金使用及调度方面，办法要求公司及下属公司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提前规划资金使用，并按公司付款内控制度操作资金调度。办法还规定了融资项目操作流程、贷后管理责任、资金调度操作流程等具体事项。

12、子公司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公司本部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派出董事长或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对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负责。同时，公司本部对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定期进行检查、审核，建立子公司重大事项跟踪机制，及时了解子公司的财务、生产运行情况，并提出相关的建议，从而保证子公司科学决策、规范管理以及安全运行。子公司内部管理方式类似于母公司，各自按法人治理机制独立运作。

13、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公司各类突发事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计划制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等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个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严重疾病、突然死亡或失踪等，涉及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等突发事件导致企业董事、监事或高管出现缺位及其他严重影响或可能严重影响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的、需要立即处置的重大事件等，相关制度已经草拟并在复核修改阶段。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经营运作，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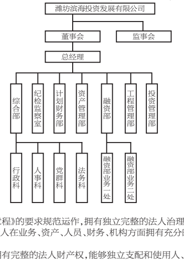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并制定了与发行人实际相适应的规章制度，发行人控股股东依法定程序参与发行人决策，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公司是独立运作的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入股东的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发行人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并建立了独立于股东、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形成了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未发生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一）全资、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共16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注册资本 | 注册地址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
|---|---|---|---|---|---|
| 1 | 潍坊滨海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500.00 | 潍坊市 | 100.00 | 物业服务 |
| 2 | 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 10,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 3 | 潍坊滨海绿城苗木试验培育基地有限公司 | 1,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园林工程、盐碱环境生态化治理 |
| 4 | 潍坊滨海阳光港丽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 | 潍坊市 | 100.00 | 酒店经营管理 |
| 5 | 潍坊滨海希望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0,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及建设 |
| 6 | 潍坊欢乐海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文化产业项目的经营管理 |
| 7 | 潍坊滨海阳光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 | 潍坊市 | 100.00 | 酒店经营管理 |
| 8 | 潍坊滨海海德房产营销有限公司 | 100.00 | 潍坊市 | 100.00 | 房地产营销 |
| 9 | 山东滨海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20,000.00 | 潍坊市 | 51.00 | 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 |
| 10 | 潍坊滨海蓝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 10,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水利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及经营管理 |
| 11 | 潍坊滨海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5,000.00 | 潍坊市 | 100.00 | 市政工程建设 |
| 12 | 潍坊滨海阳光食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潍坊市 | 100.00 | 酒店经营管理 |
| 13 | 潍坊绿海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 | 潍坊市 | 63.33 | 园林、水利和土木工程设计与施工 |
| 14 | 山东焦易供应链有限公司 | 5,000.00 | 潍坊市 | 51.00 | 供应链管理、化工产品销售 |
| 15 | 海慧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1,000.00万港元 | 中国香港 | 100.00 | 商务咨询 |
| 16 | 滨海国际（BVI）有限公司 | 0.0001万美元 | 英属维尔京群岛 | 100.00 | 股权投资、商务咨询 |

发行人主要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潍坊滨海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1月13日，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法定代表人齐东伟。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海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4,880.93万元，负债合计为12,614.4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733.56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31.79万元，净利润为-1,383.44万元。因该公司营业时间较短，现阶段主要为公司开发的职工家园小区提供物业服务，营业收入较低、前期投入较大且管理费用较高，导致净利润为负。

2、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8日；注册资本壹亿元；法定代表人齐东伟。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1,080,945.01万元，负债合计为818,293.1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62,651.86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99,057.85万元，净利润为15,148.76万元。

3、潍坊滨海绿城苗木试验培育基地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绿城苗木试验培育基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1月12日；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绿城苗木试验培育基地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29,754.18万元，负债合计为29,024.1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30.0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13.30万元。该公司亏损的原因为尚未正式运营，目前未形成销售收入。根据公司规划，对该公司暂时保留，后续拟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逐渐开展业务。

4、潍坊滨海阳光港丽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阳光港丽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29日，是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阳光港丽湾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212.62万元，负债合计为370.78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58.15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27.21万元。

5、潍坊滨海希望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希望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9月8日；注册资本壹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希望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311,621.01万元，负债合计为207,106.2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04,514.7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35.03万元。

6、潍坊欢乐海投资有限公司

潍坊欢乐海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26日；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欢乐海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687,078.84万元，负债合计为651,445.88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5,632.96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9,728.53万元，净利润为1,510.03万元。

7、潍坊滨海阳光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阳光会所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20日；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阳光会所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48.45万元，负债合计为1,768.5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720.05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0.00万元。该公司亏损的原因为公司除对外进行餐饮服务外，还负责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部员工就餐，因内部员工就餐以成本价格经营，导致该公司营业收入较低，利润主要靠财政补贴。

8、潍坊滨海海德房产营销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海德房产营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30日；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法定代表人齐东伟。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海德房产营销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2,773.43万元，负债合计为3,398.0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624.60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38.29万元。该公司亏损的原因为尚未正式运营，目前未形成销售收入。根据公司规划，对该公司暂时保留，后续拟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逐渐开展业务。

9、山东滨海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滨海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9日；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明。

2016年10月25日该公司因“通过登记的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与企业联系”被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经营异常名录。2019年10月28日，由于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届满3年仍未履行相关义务，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发行人目前已联系该子公司相关人员赴当地工商局办理重新登记手续，预计将于近期调出经营异常名录。

截至2021年末，山东滨海弘润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8,008.12万元，负债合计为495.91万元，所有者权益为7,512.21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为0.00万元。

10、潍坊滨海蓝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蓝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壹亿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蓝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1,361,176.86万元，负债合计为993,251.48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67,925.38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82,548.12万元，净利润为24,712.22万元。潍坊滨海蓝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目前已有部分在建工程，主要是为滨海开发区管委会代建的部分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滨海开发区物流南路、西城环路和禧源路等道路，防潮闸防护栏工程，滨海经开区海仕街绿化工程和北海路三期绿化工程，滨海经开区白浪河清淤工程等。

11、潍坊滨海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18日，是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滨海投资持股比例100%。法定代表人齐东伟。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826,808.56万元，负债合计为802,589.2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4,219.31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40,368.92万元，净利润为5,895.45万元。

12、潍坊滨海阳光食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阳光食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23日，是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潍坊滨海阳光食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498.73万元，负债合计为1,044.6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45.96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为0万元。该公司正式营运时间较短，前期投入较大。

13、潍坊绿海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绿海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30日，是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滨海投资持股比例63.33%。法定代表人孙令忠。

截至2021年末，潍坊绿海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为24,884.00万元，负债合计为633.2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4,250.73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08.73万元，净利润为-240.66万元。

14、山东焦易供应链有限公司

山东焦易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月22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海旭。

截至2021年末，山东焦易供应链有限公司资产总计为5,784.00万元，负债合计为3,633.8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2,150.06万元，2021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5,624.64万元，净利润为-106.90万元。

15、海慧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20年8月17日，注册资本1,000.00万港元，业务性质为商务咨询，经营范围包括商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企业管理、国际贸易技术研发与推广。

16、滨海国际（BVI）有限公司

滨海国际（BVI）有限公司注册资本0.0001万美元，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融资、贸易经营和商务咨询。

（二）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合营及联营公司共13家，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范围 |
|---|---|---|---|---|---|
| 1 | 潍坊港（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2017-05-18 | 10,000.00 | 49.00 | 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 |
| 2 | 潍坊滨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017-07-20 | 200,000.00 | 20.00 | 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运营开发区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受托发起、管理政府引导基金及各类产业投资资金 |
| 3 | 山东滨海弘润管道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009-03-19 | 40,000.00 | 35.00 | 重质化工原料物流筹建等 |
| 4 | 潍坊博信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2018-10-10 | 20,000.00 | 35.00 | 股权投资、债券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投资咨询等服务 |
| 5 | 潍坊滨海羿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017-10-19 | 100,000.00 | 99.00 | 以自有资产进行投资 |
| 6 | 潍坊市再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1-11-03 | 190,500.00 | 1.575 | 担保、中介、投资 |
| 7 |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008-12-24 | 4,845,700.00 | 0.38 | 铁路建设 |
| 8 | 潍坊海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017-08-23 | 11,200.00 | 5.00 | 工程项目建设、管理 |
| 9 | 潍坊潍滨新旧动能转换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20-02-27 | 60,300.00 | 33.17 | 投资、咨询 |
| 10 | 山东海事职业学院 | 2011-03-11 | 600.00 | - |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继续教育 |
| 11 | 山东滨创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 2017-11-24 | 50,000.00 | 20.00 | 园区管理服务 |
| 12 | 山东焦易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018-01-19 | 1,000.00 | 10.00 |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交流、煤炭及制品销售等 |
| 13 | 上海芯化和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 2020-12-21 | 1,034.45 | 1.66 | 技术服务 |

六、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 机构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政府任职情况 |
|---|---|---|---|---|
| 董事会 | 王清润 | 董事长、职工董事 | 男 | 无 |
| | 王海旭 | 职工董事 | 男 | 无 |
| | 于志强 | 职工董事 | 男 | 无 |
| | 张英 | 董事 | 女 | 无 |
| | 程明 | 董事 | 男 | 无 |
| | 邵红刚 | 董事 | 男 | 无 |
| | 宋开封 | 董事 | 男 | 无 |
| 监事会 | 郭如霞 |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 女 | 无 |
| | 牟东伟 | 职工监事 | 男 | 无 |
| | 张俊涛 | 监事 | 男 | 无 |
| | 王杰 | 监事 | 男 | 无 |
| | 张克航 | 监事 | 男 | 无 |
| 高级管理人员 | 王海旭 | 总经理 | 男 | 无 |
| | 于志强 | 副董事长 | 男 | 无 |
| | 齐东伟 | 副总经理 | 男 | 无 |

（二）董事人员简历

1、王清润

王清润先生，男，汉族，1971年3月生，本科学历，历任潍坊市坊子区财政局科员、行政科科长、潍坊市坊子区财政监督局局长、潍坊市坊子区财政局区国资局副局长（副科级）并兼任潍坊公利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潍坊市坊子区财政局国有资产运营管理中心主任（正科级）、潍坊市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坊滨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潍坊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王海旭

王海旭先生，男，汉族，1985年8月出生，2010年-2013年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融资部经理，2013年-2017年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于志强

于志强先生，男，汉族，1977年5月出生，2007年5月至2017年11月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科员，2017年12月至今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4、张英

张英女士，女，汉族，1968年12月出生，山东诸城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历任潍坊市投资公司财务部会计，审计部副主任，审计部主任，资产管理部经理，市投资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现任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5、程明

程明先生，男，汉族，1981年8月出生，山东寿光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寿光市滨海（羊口）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投融资管理服务中心主任，寿光市金宏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6、邵红刚

邵红刚先生，男，汉族，1974年11月17日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6年3月至今任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朱里镇组织委员、副镇长、纪委书记，寒亭区委台办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寒亭区招商局副局长、党组书记。

7、宋开封

宋开封先生，男，汉族，1966年9月13日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6月至2016年2月任职寒亭区财政局（基层财政管理局），先后担任财政局国库科副科长、农业科科长。2016年3月至今任职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监事人员简历

1、郭如霞

郭如霞女士，女，汉族，1987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至今就职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审计与对外投资部副经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牟东伟

牟东伟先生，男，汉族，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今就职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任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3、张俊涛

张俊涛先生，男，汉族，1985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2015年4月至2017年1月在寒亭区民政局任职，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在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至今任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4、王杰

王杰先生，男，汉族，1968年7月出生，山东诸城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潍坊市投资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副主任。现任潍坊市国维汇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潍坊市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5、张克航

张克航先生，男，汉族，1990年7月出生，山东财经大学本科双学位。历任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潍坊凤凰山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总经理助理、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党支部书记、公司监事、金融市场部总监。现任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一部部长、公司监事。

（四）高管人员简历

王海旭先生，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于志强先生，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齐东伟先生，男，汉族，1971年3月出生，1995年12月至2001年12月担任潍坊海化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科员，2001年12月至2008年2月担任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副局长；2008年2月至2011年1月担任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规划局副局长；2011年1月至2016年11月担任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科教创新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党委书记、副主任；2016年11月至2019年7月担任潍坊滨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设置合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和领薪情况

| 姓名 | 本公司职务 | 兼职公司 | 兼职职务 | 兼职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
|---|---|---|---|---|
| 张英 | 董事 |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董事 | 公司股东 |
| | | 潍坊市国维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 |
| 程明 | 董事 |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公司股东 |
| 邵红刚 | 董事 |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公司股东 |
| 宋开封 | 董事 |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监事长 | 公司股东 |
| 张俊涛 | 监事 |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董事 | 公司股东 |
| 王杰 | 监事 | 潍坊市国维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 |
| | | 潍坊市信用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 董事兼总经理 | 无 |
| 张克航 | 监事 | 潍坊市海洋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资金运营中心一部部长 | 公司股东 |

除上述董事、监事存在兼职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兼职情况，其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均独立管理，并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中没有公务员，也不存在兼职领薪的问题，任职均符合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公务员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

## 第五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滨海开发区”）重要的开发建设主体，是滨海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和投融资的实体，主要从事滨海开发区内的土地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建设资金的投资与管理，农业综合开发、农业基础设施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近三年的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2019年至2021年营业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时间 | | 2021年 | | 2020年 | | 2019年 |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营业收入 | 土地整理 | 363,238.51 | 54.23 | 370,097.92 | 61.09 | 335,984.77 | 57.90 |
| | 道路建设 | 175,909.53 | 26.26 | 181,020.78 | 29.88 | 182,688.56 | 31.48 |
| | 房地产开发 | 319.96 | 0.05 | 834.31 | 0.14 | 2,045.43 | 0.35 |
| | 沿海防护堤 | 4,859.35 | 0.73 | 3,738.47 | 0.62 | 5,566.70 | 0.96 |
| | 河道治理及管网 | 15,463.85 | 2.31 | 10,182.48 | 1.68 | 13,686.50 | 2.36 |
| | 其他业务 | 110,077.82 | 16.43 | 39,997.62 | 6.60 | 40,351.95 | 6.95 |
| | 合计 | 669,869.02 | 100.00 | 605,871.58 | 100.00 | 580,323.91 | 100.00 |
| 营业成本 | 土地整理 | 306,847.00 | 54.61 | 314,424.03 | 63.15 | 284,937.17 | 60.04 |
| | 道路建设 | 156,295.61 | 27.82 | 160,004.26 | 32.14 | 161,493.23 | 34.03 |
| | 房地产开发 | 234.30 | 0.04 | 639.64 | 0.13 | 1,627.36 | 0.34 |
| | 沿海防护堤 | 4,338.43 | 0.77 | 3,347.80 | 0.67 | 5,008.36 | 1.06 |
| | 河道治理及管网 | 13,775.20 | 2.45 | 9,140.81 | 1.84 | 12,301.43 | 2.59 |
| | 其他业务 | 80,418.41 | 14.31 | 10,344.13 | 2.08 | 9,191.41 | 1.94 |
| | 合计 | 561,908.95 | 100.00 | 497,900.69 | 100.00 | 474,558.95 | 100.00 |
| 毛利润 | 土地整理 | 56,391.51 | 52.23 | 55,673.89 | 51.56 | 51,047.61 | 48.27 |
| | 道路建设 | 19,613.91 | 18.17 | 21,016.51 | 19.46 | 21,195.32 | 20.04 |
| | 房地产开发 | 85.66 | 0.08 | 194.67 | 0.18 | 418.07 | 0.40 |
| | 沿海防护堤 | 520.92 | 0.48 | 390.67 | 0.36 | 558.34 | 0.53 |
| | 河道治理及管网 | 1,688.65 | 1.56 | 1,041.67 | 0.96 | 1,385.07 | 1.31 |
| | 其他业务 | 29,659.41 | 27.47 | 29,653.49 | 27.46 | 31,160.54 | 29.46 |
| | 合计 | 107,960.07 | 100.00 | 107,970.90 | 100.00 | 105,764.96 | 100.00 |
| 毛利润率 | 土地整理 | 15.52 | | 15.04 | | 15.19 | |
| | 道路建设 | 11.15 | | 11.61 | | 11.60 | |
| | 房地产开发 | 26.77 | | 23.33 | | 20.44 | |
| | 沿海防护堤 | 10.72 | | 10.45 | | 10.03 | |
| | 河道治理及管网 | 10.92 | | 10.23 | | 10.12 | |
| | 其他业务 | 26.94 | | 74.14 | | 77.22 | |
| | 合计 | 16.12 | | 17.82 | | 18.23 | |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580,323.91万元、605,871.58万元和669,869.02万元。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土地整理收入、道路建设收入、房产开发收入、沿海防护堤收入、河道治理及管网、资产使用费等方面，其中土地整理和道路建设两项业务合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38%、90.97%和80.49%。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的经营能力不断增强。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474,558.95万元、497,900.69万元和561,908.95万元，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保持一致。发行人2021年土地整理业务成本306,847.00万元，占比54.61%，道路建设成本156,295.61万元，占比27.82%，房地产业务成本234.30万元，占比0.04%，沿海防护堤成本4,338.43万元，占比0.77%，河道治理及管网成本13,775.20万元，占比2.45%，其他业务成本合计80,418.41万元，占比14.31%。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实现毛利润分别为105,764.96万元、107,970.90万元和107,960.07万元，整体呈现波动增长趋势。近三年平均毛利润为107,231.98万元，毛利润较为稳定。发行人毛利润随着营业收入构成的变化而相应发生变化，2019年，发行人毛利润为105,764.96亿元，主要由于土地整理业务毛利润增加；2020年，发行人实现毛利107,970.90万元，主要由于土地整理业务毛利润增加；2021年，发行人实现毛利107,960.07万元，其中，土地整理实现利润为56,391.51万元。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的毛利润率分别为18.23%、17.82%和16.12%，公司毛利润率较为稳定。最近三年，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毛利润率分别为15.19%、15.04%和15.52%，道路建设毛利率分别为11.60%、11.61%和11.15%。近年来，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类业务毛利润率维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近三年毛利润率分别为20.44%、23.33%和26.77%。总体来看，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主营业务利润主要集中在土地整理、道路建设两个业务板块，利润率水平符合企业所处行业特点。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滨海开发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近年来主要负责滨海开发区内包括市政道路、桥涵、雨污水管线、水系建设、绿化景观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沿海防潮大堤建设，并利用政府赋予的各项经营权实施滨海开发区的土地整理配套建设工作，有效地改善了滨海开发区内投资环境，支持了开发区综合发展和市政建设。

（一）土地整理业务

1、经营模式

发行人负责滨海开发区范围内的土地整理项目，其土地整理业务采取BT协议模式。根据公司与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滨海开发区土地整理开发投资建设与转让（BT）合作协议书》，滨海开发区管委会授权公司作为投资主体，按照滨海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对目标土地进行整理开发。目标土地发行人均通过招拍挂方式购入，在整理完成并达到出让条件后，移交给滨海开发区管委会，滨海开发区管委会向公司支付回购款。回购款的计算方式为发行人前期取得的土地成本和整理支出之和，加上5%-15%的利润。发行人的土地整理支出成本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契税、前期费用和利息成本等。

发行人建设与转让协议系于2008年签署，非财预[2012]463号文件颁布后签署；财预[2012]463号文件颁布后，发行人已按照文件规定，根据项目建设规划、偿债能力等，合理确定建设规模，落实分年资金偿还计划。

2、业务运行情况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土地整理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335,984.77万元、370,097.92万元和363,238.5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7.90%、61.09%和54.23%%。管委会每年回收土地整理面积受总体规划的影响较大，因此公司土地整理业务收入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但整体呈上升趋势。

**表：近三年发行人土地整理收入及成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年度 | 土地整理收入 | 土地整理成本 |
|---|---|---|
| 2019年 | 335,984.77 | 284,937.17 |
| 2020年 | 370,097.92 | 314,424.03 |
| 2021年 | 363,238.51 | 306,847.00 |
| 合计 | 1,069,321.20 | 906,208.20 |

随着滨海经济开发区不断发展，土地市场日益成熟，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进一步拓展。公司完成自有土地七通一平后，按照每年的落地投资企业的购地申请情况，完成发行人自有土地的协议出让。

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土地资产4,526.94万平方米，年内新增土地面积56.84万平方米，当年管委会回购土地面积约120.10万平方米，较上年有所减少，主要系受开发区招商引资情况影响。公司土地整理业务收入规模受管委会土地总体规划、开发区的招商引资情况及当地土地价格影响较大，存在较大的波动性。

表：近三年发行人土地资产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 年份 | 土地资产面积 | 新增土地面积 | 管委会回购面积 |
|---|---|---|---|
| 2019年 | 4,554.51 | 300.56 | 434.70 |
| 2020年 | 4,590.21 | 180.69 | 124.71 |
| 2021年 | 4,526.94 | 56.84 | 120.10 |

3、未来拟开发土地整理情况

发行人未来土地出让规划主要根据滨海区整体土地出让规划开展，根据《潍坊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方案）》，潍坊市建设用地调整方案重点落实潍坊市委、市政府“四一三”战略重点和“突破滨海、提升市区、开发两河”区域统筹发展战略布局的发展要求，主要保障中心城区、滨海新区及青州市、诸城市、寿光市、安丘市等两河重点发展区域。因此，预计未来滨海开发区土地开发总体规划将保持平稳，预计后续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将趋于稳定。

**表：发行人未来拟整理土地情况**

单位：平方米、万元

| 序号 | 地块名称 | 土地面积 | 已投金额（截至2021年末） |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 | |
|---|---|---|---|---|---|---|
| | | |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 1 | 2021-BH062 | 93,054.00 | 42,079.04 | 1,733.22 | 1,400.22 | 1,220.22 |
| 2 | 2021-BH063 | 91,229.00 | 40,603.11 | 1,033.22 | 1,500.20 | 1,378.22 |
| 3 | 2021-BH064 | 134,249.00 | 62,032.05 | 1,047.31 | 2,094.61 | 1,047.31 |
| 4 | 2021-BH066 | 126,872.00 | 56,466.67 | 1,123.94 | 2,247.89 | 1,123.94 |
| 5 | 2021-BH067 | 122,948.00 | 56,810.23 | 869.57 | 1,739.15 | 869.57 |
| 合计 | | 568,352.00 | 257,991.10 | 5,807.26 | 8,982.07 | 5,639.26 |

4、未来收益回购计划

**表：截至2021年末土地整理业务资金回笼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计划总出让款 | 近两年内已收回款项 | 未来款项收回计划 | | | | |
|---|---|---|---|---|---|---|---|
| | |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土地整理与出让业务 | 6,478,443.30 | 733,336.43 | 330,004.77 | 312,332.00 | 297,882.20 | 307,897.01 | 310,867.01 |

2020年度和2021年度，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共收回款项733,336.43万元，2022年-2026年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预计收回款项分别为330,004.77万元、312,332.00万元、297,882.20万元、307,897.01万元和310,867.01万元。

发行人无土地储备职能，不在2014年土地专项审计范围内，并未收到相关部门关于土地出让业务的整改通知。发行人土地整理业务符合国发[2010]19号文、财综[2016]4号文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有关政策规定。

（二）道路建设业务

1、经营模式

公司的道路业务采取BT协议模式。2008年4月，公司与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为授权方）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投资方）之滨海开发区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建设与转让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由公司自行筹集资金支付工程建设资金，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工程完工进度，依据建设成本加成5%-15%的利润，扣除税费后以财政拨款的形式拨付给公司。工程建设成本主要包括道路建设费用、项目前期费用和拆迁费用等。

公司作为建设单位，施工主体主要是取得施工资质的市政工程施工单位，例如：潍坊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潍坊昌达建设集团等。开发计划依据是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每年的重点项目建设投资计划以及滨海区“十三五”期间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回款计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滨海区财政按照工程完工进度，依据建设成本加成合理利润后支付给发行人。

2、业务运营情况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道路建设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182,688.56万元、181,020.78万元和175,909.5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1.48%、29.88%和26.26%，公司道路建设业务收入趋于稳定。

**表：近三年发行人道路建设支出和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 | 2020年 | 2019年 |
|---|---|---|---|
| 项目区道路建设支出 | 156,295.61 | 160,004.26 | 161,493.23 |
| 项目区道路建设收入 | 175,909.53 | 181,020.78 | 182,688.56 |

（三）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始于2008年，2010年开始产生收入。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是为开发区内企业或学校提供配套服务，如蓝领公寓、教师公寓等，部分房屋售价由开发区管委会限定，公司在该业务板块盈利空间较小，房地产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例也较小，2019年占营业收入的0.35%，2020年占营业收入的0.14%，2021年占营业收入的0.05%。

发行人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主要经营主体为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发行人子公司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开发四级资质，目前持有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074558；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具有房地产开发三级资质，目前持有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073805。发行人及项目开发主体具备相应资质。

2019年全年发行人房地产开发收入2,045.43万元，主要为海安项目完工销售所致。2020年和2021年，发行人房地产开发收入分别为834.31万元和319.96万元。由于房屋售价主要由管委会指定，价格相对较低，公司盈利空间不高。

**表：截至2021年末公司房地产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 项目主体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别 | 已销售总额 | 回款情况 | 建筑面积 | 总销售面积 | 计划总投资额 | 累计投资额 | 已售面积 | 已售比例 |
|---|---|---|---|---|---|---|---|---|---|---|
| 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潍坊滨海职工家园项目 | 住宅 | 4.54 | 4.39 | 36.50 | 23.64 | 5.97 | 6.81 | 15.18 | 64.21 |
| 潍坊滨海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 海安项目 | 住宅 | 1.18 | 1.18 | 29.00 | 21.71 | 8.7 | 10.98 | 2.71 | 12.48 |
| 合计 | - | - | 5.72 | 5.57 | 65.50 | 45.35 | 14.67 | 17.79 | 17.89 | - |

滨海职工家园项目：截至2021年末，项目累计总投资6.81亿元，建筑面积36.50万平方米，已售面积为23.64万平方米，实现合同销售额4.54亿元。项目预售收入系指自该项目产生收入以来累计产生的预售收入金额。未完成销售原因主要是：（1）该项目附近区域人口相对较少，销售进度较缓慢；（2）随着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地址迁移，对该项目房产销售的带动作用有所减弱；（3）该项目所处区域盐碱地较多，植被绿化率较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房屋销售。因此，剩余部分住宅未售。

海安项目：截至2021年末，项目计划累计总投资10.98亿元，已完成投资10.98亿元，建筑面积29.00万平方米，已售面积21.71万平方米，实现合同销售额1.18亿元。2017年9月16日，该项目取得潍房预售证第00014373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374号预售许可证，共144套商品房满足预售条件。2017年10月13日，该项目取得潍房预售证第00014475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76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77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78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79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80号、潍房预售证第00014481号预售许可证。

针对上述在售及在建项目的后续销售，发行人计划于2023年之前销售完毕。预计上述项目投资资金将于未来五年内陆续回笼。

（四）沿海防护堤

公司的沿海防护堤业务采取BT协议模式。2008年4月，公司与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有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建设与转让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由公司自行筹集资金支付工程建设资金，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工程完工进度，依据建设成本加成5%-15%的利润，扣除税费后以财政拨款的形式拨付给公司工程进度款，公司按照规划建设行政部门批准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图纸实施工程建设，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年度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公司按照实际招投标建设进度建设。工程建设成本主要包括工程建设费用、项目前期费用等。

沿海防护堤工程包括防护堤主体工程，防潮闸工程和给排水及消防设施、供电照明设施、通信及调度系统等配套工程。沿海防护堤工程按照抵御100年一遇重现期风暴潮的防护标准进行设计，遵循“统筹规划，分期设施”的原则进行建设，沿海防护堤一期工程已经于2006年经省发改委批准立项，一期工程的保护范围包括寿光市、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和寒亭区西部的沿海地区，总长约15.18km，其中潍坊港中港区后方的一部分已经开工建设。二期工程是潍坊北部沿海防护堤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一期防护堤在潍坊港进港引堤处相接，二期防护堤工程西起潍坊港进港大堤，东至寒亭区央子镇鑫环盐化公司所建防潮坝的东北角，防护堤轴线总长16.162km。

沿海防护堤板块2011年开始实现收入。2019年实现收入5,566.70万元，支出5,008.36万元，利润558.34万元。2020年实现收入3,738.47万元，支出3,347.80万元，利润390.67万元。2021年实现收入4,859.35万元，支出4,338.43万元，利润520.92万元。业务主要为开发区北部沿海建设全长31.34km沿海防护堤项目。沿海防护堤总投资金额61.56亿元，已投资35.04亿元。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沿海防护堤业务总回购70.12亿元，已收回款项25.91亿元，目前支出主要为防护堤的养护支出。未来，管委会将按照计划，依据建设成本加成5%-15%的利润进行回购，2021年10-12月至2023年发行人沿海防护堤业务预计收回款项分别为0.60亿元、1.00亿元和0.59亿元。发行人沿海防护堤业务符合国发[2010]19号文、国发[2014]43号文、国办发[2015]40号文、财金[2018]23号通知等法律法规与有关政策规定。

**表：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沿海防护堤业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 项目名称 | 建设期间 | 回款期间 | 总投资额 | 已投资额 | 是否签订合同或协议 | 拟回款金额 | 已回款金额 |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 | | 是否按照合同或协议执行 |
|---|---|---|---|---|---|---|---|---|---|---|---|
| | | | | | | | | 2022 | 2023 | 2024 | |
| 沿海防护堤 | 2008-2030 | 2009-2035 | 61.56 | 35.04 | 是 | 70.12 | 25.91 | 0.50 | 0.46 | 0.48 | 是 |

（五）河道治理及管网

为提高开发区供水保证率，保障供水安全，公司负责潍坊滨海新城白浪河综合整治项目，本次整治的地段位于滨海新城中部，规划范围北至入海口，南至寒亭区第一盐场，设计河道长度约19km。主要任务是在满足白浪河防洪除涝基础上，建设拦河建筑物，拦蓄淡水，作为开发区生态用水水源，同时，营造景观水面，并实现白浪河海港路大桥以下河段的通航，改善开发区生态环境，提高开发区生态品味，优化招商引资环境。

公司的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采取BT协议模式。2008年4月，公司与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有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建设与转让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由公司自行筹集资金支付工程建设资金，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工程完工进度，依据建设成本加成5%-15%的利润，扣除税费后以财政拨款的形式拨付给公司工程进度款，公司按照规划建设行政部门批准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图纸实施工程建设，开发区管委会按照年度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公司按照实际招投标建设进度建设。工程建设成本主要包括工程建设费用、项目前期费用等。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公司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13,686.50万元、10,182.48万元和15,463.8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36%、1.68%和2.31%，公司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收入相对稳定。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主要为治理开发区内白浪河、弥河以及建设区内进水排水管道。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总投资金额81.80亿元，已投资49.35亿元。发行人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总回购91.62亿元，已收回款项22.83亿元，滨海区内水网项目有“两横六纵”规划，根据国家要求地方政府每年从土地出让金中抽取至少5%用于农田水利建设要求，结合潍坊滨投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回购协议，2022年至2024年发行人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预计收回款项分别为2.11亿元、2.20亿元和2.25亿元。发行人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符合国发[2010]19号文、国发[2014]43号文、国办发[2015]40号文、财金[2018]23号通知等法律法规与有关政策规定。

**表：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具体情况表**

单位：亿元

| 项目名称 | 建设期间 | 回款期间 | 总投资额 | 已投资额 | 是否签订合同或协议 | 拟回款金额 | 已回款金额 | 未来三年回款计划 | | | 是否按照合同或协议执行 |
|---|---|---|---|---|---|---|---|---|---|---|---|
| | | | | | | | | 2022 | 2023 | 2024 | |
| 河道治理及管网 | 2008-2030 | 2009-2035 | 81.80 | 49.35 | 是 | 91.62 | 22.83 | 2.11 | 2.20 | 2.25 | 是 |

（六）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施工、资产使用费、物业及资金使用费等。2019-2021年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40,351.95万元、39,997.62万元和110,077.82万元，成本分别为9,191.41万元、10,344.13万元和80,418.41万元。其中，发行人2019-2021年资产使用费收入分别为39,000.00万元、39,000.00万元和39,000.00万元，成本分别为7,682.70万元、9,258.97万元和9,257.73万元。

近年来，公司投资开发建成的滨海开发区道路、沿海防护堤工程及河道治理及管网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与滨海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投资工程资产使用协议》，协议中约定滨海开发区财政局使用白浪河工程及区域景观工程等工程资产并每年向公司支付资产使用费。每年支付的资产使用费由滨海经开区财政局确定，扣除税费后以财政拨款的形式拨付给公司。根据公司与滨海开发区财政局签订的《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工程资产使用协议》，滨海开发区财政局支付资产使用费的年限为10年，涉及相关资产约17亿元，按公司投资总成本的115%-120%分年度支付给公司。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土地整理业务、道路建设业务、沿海防护堤业务、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收益实现的合规性情况

2021年，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土地整理业务、道路建设业务、沿海防护堤业务和河道治理及管网业务分别实现了363,238.51万元、175,909.53万元、4,859.35万元和15,463.85万元。根据公司与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滨海开发区土地整理开发投资建设与转让（BT）合作协议书》和《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为授权方）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投资方）之滨海开发区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建设与转让合作协议》，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土地整理业务和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均采取BT协议模式，其中在土地整理业务方面公司按照海滨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用途等对土地状况进行改造，在整理完成达到出让条件后移交给开发区管委会，开发区管委会以回购方式向公司支付回购款。开发区管委会支付的回购款包括公司前期取得的土地成本和整理支出之和再加5%-15%的利润，公司的土地整理支出成本主要包括土地出让金、契税、前期费用和利息成本等。在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面公司按照规划建设行政部门批准的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图纸实施工程建设，管委会按照工程完工进度，依据建设成本加成5%-15%的利润，扣除税费后以财政拨款的形式拨付给公司工程进度款。管委会每年制定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公司按照实际招投标建设进度建设。工程建设成本主要包括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费用、项目前期费用、拆迁费用等。滨海区管委会完全按照合同要求由滨海区财政局每年向公司支付资金。

发行人于2008年签署土地整理业务及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BT协议，非财预[2012]463号文件颁布后签署；财预[2012]463号文件颁布后，公司已按照文件规定，根据项目建设规划、偿债能力等，合理确定建设规模，落实分年资金偿还计划。公司土地整理业务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符合国发[2010]19号文、财综[2016]4号文、国发[2014]43号文、国办发[2015]40号文、财金[2018]23号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有关政策规定。

三、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一）城市基础设施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也推动了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快速发展。自2000年以来，我国城市化率以每年1.5%-2.2%的速度增长，截至2021年末，我国城市化率已超过60.00%，城市建设步伐日益加快。参照国际标准和已有城市建设经验，城市化水平超过30%以后，城市将整体步入工业化社会，城市人口仍将保持迅猛的增长。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人口的增加，必然要求城市道路、桥梁、公园、公共交通、地下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的完善，这给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带来宝贵的发展机遇。

但是，就目前的发展现状来看，城市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城市化的要求仍有不少的差距，存在城市基础设施供需矛盾突出、设施供应和服务质量不高、缺乏稳定规范的建设资金来源等问题。在未来10-20年间，我国城市人口将处于快速增长时期，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较大。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行业还将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以弥补现有的基础建设缺口。从该行业的行业竞争情况来看，由于主要依靠地方城投企业开展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和融资业务，在某种程度上行使了地方政府的部分职能，业务的公益性强，往往会获得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加之供水、供气、污水处理等业务具有区域垄断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竞争不激烈。

总体来看，“十四五”期间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规模将继续扩大，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是市政建设企业大发展的历史机遇期。未来，我国将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统筹存量和增量、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打造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目前，中央已经提出要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未来将继续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型城镇化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并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进行较大规模投资。城投企业作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载体，仍有一定发展空间。

2、潍坊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潍坊市位于山东半岛中部，北濒渤海莱州湾，区位优势明显。得益于良好的政策环境及不断改善的投资环境，近年来经济快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受益于“三区”规划良好的政策环境，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2021年潍坊市实现生产总值（GDP）7,010.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9.70%。潍坊市东邻青岛、烟台市，西接淄博、东营市，南连临沂、日照市，北濒渤海莱州湾，海岸线长113公里，北部沿海地区有4,462平方公里的浅海、滩涂和滨海平原。市辖奎文、潍城、坊子、寒亭4区，青州、诸城、寿光、安丘、昌邑、高密6个县级市，昌乐、临朐2个县，总面积15,859平方公里，潍坊市的青州、诸城、寿光和高密4个县级市连续多年位于全国百强县之列。

3、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潍坊市北部，成立于1995年8月，2010年4月正式获批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区陆域面积677平方公里，人口10万，是全国最大的生态海洋化工生产和出口创汇基地，先后被评为“国家科技兴贸创新基地”、“全国科技兴海示范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山东省科学发展园区和循环经济示范区”。

2021年潍坊滨海区实现生产总值（GDP）336.9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9.50%。

（二）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现状和前景

1、我国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土地整理开发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按照城市规划的功能和市政基础设施配套指标等要求，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建设条件，再对熟地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

土地整理开发具有资金密集、需求稳定、收益稳定的特点，过程简单、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土地是资源类商品，也是房地产业链最前端的环节。土地资源的稀缺性和社会需求增长的矛盾使得土地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处于增值过程。以土地加工与交易为目的的土地开发与整理业务基本上不存在价值风险，流动性风险也比较小。

四、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主要负责潍坊滨海开发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潍坊市境内的沿海防潮大堤建设，同时利用政府赋予的各项经营权、专营权，搞好滨海开发区的整个配套建设工作。作为整个滨海开发区的投资、建设主体，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确保滨海开发区各项工作顺利的关键环节。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优越的经营环境

2011年初，国务院正式批复了《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将发展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上升为国家战略；此前，2009年末，国务院正式批复了《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发展规划》，山东迎来前所未有的重大发展机遇。潍坊作为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的重点开发区域，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的七个前沿城市之一和胶东半岛高端产业聚集区的四个城市之一，集蓝色经济区和黄河三角洲建设两大国家发展战略于一身，在全省区域发展大局中的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而开发区作为潍坊市发展蓝色经济的先行区和示范区，北部沿海科学发展的核心区域，承担着代表潍坊积极参与“三区”建设，全面建设现代化滨海新城的历史使命。“三区”枢纽的位格给开发区自身实现新一轮崛起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发行人作为整个滨海开发区的投资、建设主体，全面承担着开发区各项基础设施建设。以开发区为依托，发行人未来必将随着开发区经济、社会的全面进步而迅速发展。

2、地方政府支持优势

发行人承担着潍坊滨海开发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潍坊市境内的沿海防潮大堤建设工作。作为整个滨海开发区的投资、建设主体，滨海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确保滨海开发区各项工作顺利的关键环节之一，对滨海开发区的发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开发区政府在发行人的建设和发展方面给予协调和支持；在政策优惠、项目资源等方面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随着“三区”建设战略的实施，开发区政府以及潍坊市政府必将加大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巩固发行人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的核心地位。

公司是滨海开发区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虽然并不是由区管委会直接出资建立，但为支持公司发展，管委会近年来每年均会以财政拨款及给予基础设施建设补贴等形式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2009-2010年分别收到财政资本性资金投入27.39亿元和10.81亿元，财政资本性资金投入主要来源于滨海开发区土地出让资金收入。

在补贴方面，管委会对公司承担河道治理、污水处理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给予一定的资金补助。公司2019-2021年，发行人分别收到补助资金3.00亿元、3.00亿元和3.86亿元。公司基建业务的回款，前三年应该回款的情况和实际回款情况相符。

**表：发行人近三年政府回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年 | | 2020年 | | 2021年 | |
|---|---|---|---|---|---|---|
| | 应回款金额 | 回款金额 | 应回款金额 | 回款金额 | 应回款金额 | 回款金额 |
| 1、基础设施建设收入 | 201,941.76 | 201,941.76 | 194,941.73 | 194,941.73 | 196,232.73 | 196,232.73 |
| （1）道路回购收入 | 182,688.56 | 182,688.56 | 181,020.78 | 181,020.78 | 175,909.53 | 175,909.53 |
| （2）防护堤收入 | 5,566.70 | 5,566.70 | 3,738.47 | 3,738.47 | 4,859.35 | 4,859.35 |
| （3）河道治理及管网 | 13,686.50 | 13,686.50 | 10,182.48 | 10,182.48 | 15,463.85 | 15,463.85 |
| 2、土地整理 | 335,984.77 | 335,984.77 | 370,097.92 | 370,097.92 | 363,238.51 | 363,238.51 |
| 合计 | 537,926.53 | 537,926.53 | 565,039.65 | 565,039.65 | 559,471.24 | 559,471.24 |

3、充足的土地资源

发行人拥有较为充足的土地资产，截至2021年末，公司取得的出让土地总面积为4,526.94万平方米。此外，发行人土地后备资源充足。开发区陆域面积677平方公里，浅海滩涂20余万亩。规划中的“两片三区五园”中，“两片”即两个街道：央子街道和大家洼街道；“三区”即三个城市功能区：中央城区，规划面积50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金融商务、生态商住、文旅康养等产业。山东（潍坊）海洋科技大学园，规划面积30平方公里，重点发展职业教育、实习实训、创业孵化等产业。旅游度假区，规划面积50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黄金岸线、海上观光、渔盐文化等特色旅游产业。“五园”即五个产业园：绿色化工产业园，按照“高端化、智慧化、生态化”总体发展思路，着力打造的海洋精细化工产业基地和高端石油化工基地，规划面积71.53平方公里，先进制造产业园，规划面积50平方公里，主要发展机械装备、汽车制造、原油仓储等产业，滨海产业园，规划面积52平方公里，主要发展海洋动力装备、电子信息、汽车制造等产业，潍坊滨海科技创新园，规划面积30平方公里，2020年1月正式组建，重点布局数字经济、智能制造、通用航空三大主导产业，努力争创国家级科技创新园区，海港产业园，规划面积158平方公里，依托国家级综合保税区北区和潍坊港，重点发展仓储物流、进出口贸易、加工配送等产业。

4、融资能力优势

发行人作为滨海新区开发、建设、投资的市场主体，在国内银行间具有优良的信用记录，在偿还银行债务方面从未发生过违约，与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和招商银行等建立有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融资能力。截至2021年末，公司共获得金融机构授2,934,060.00万元，已使用额度为2,341,912.00万元，未使用额度为592,148.00万元，其中未使用银行授信为353,550.00万元。

5、丰富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经验

发行人业务优势明显，在长期城建投资、建设与运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一批从业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形成了一套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的高效管理程序。

五、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及规划

发行人作为潍坊市政府授权成立的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唯一的建设投融资主体，未来几年将利用政府赋予的各项经营权、专营权，搞好滨海项目区的整体配套建设工作，积极投入储备土地的开发以及滨海新城的筹划建设、城市配套等工作，发展潜力较大。发行人未来的整体目标及发展规划如下：

1、努力争取政府支持。在现有税收、土地等多重政策优惠的基础上，公司将在征得潍坊市人民政府同意且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努力争取更多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业务，并积极争取更多的政策优惠。

2、继续强化内部制度建设，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让财务工作贯穿于公司整个运营系统，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公司将以专业管理制度为基础，以防范风险、有效监管为目的，通过全方位建立过程控制体系，推进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和管理体系建设工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优化流程，提高效率，逐步推进公司经营理念、管理策略、企业文化建设。

3、加大资金筹集力度。公司将继续加强银企合作，发挥传统金融产品的优势。此外，公司在成功发行企业债、公司债的基础上将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尝试多种融资产品，从而获得更多资金支持，全力拓展各项业务。

4、进一步贯彻业务发展方针。公司将继续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统领，以市委、区委全会精神为指针，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深入贯彻“突破滨海”的发展战略，牢牢把建设现代制造业基地作为滨海开发的战略任务，把改革创新作为滨海发展的根本动力，坚持“融资是基础、征拆是前提、开发是关键、民生是根本”的整体发展思路，全力抓好征地、融资、拆迁、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民生等工作。

## 第六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载2019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2021年度审计报告均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公司2019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20】第0088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20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喜审字【2021】第0119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21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喜财审2022S0045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22年1-3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投资者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2019年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2019年度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2019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 调整前（单位：元） | | 调整后（单位：元） |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0,817,950.00 | 应收票据 | 20,530,000.00 |
| | | 应收账款 | 287,950.00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097,593,701.38 | 应付票据 | 330,000,000.00 |
| | | 应付账款 | 1,767,593,701.38 |

2、2019年度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019年度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主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2020年度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2020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2020年度会计估计变更

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020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主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2021年度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2021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其他说明：

|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 |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817,485,0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817,485,000.00 |
| 预收款项 | 10,132,371.81 | 预收款项 | 3,454,978.70 |
| | | 合同负债 | 6,677,393.11 |

2、2021年度会计估计变更

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021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主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年1-3月/末 | 2021年度/末 | 2020年度/末 | 2019年度/末 |
|---|---|---|---|---|
| 资产总额 | 8,201,914.91 | 8,463,724.82 | 8,803,297.15 | 8,250,151.71 |
| 其中：流动资产 | 6,302,829.62 | 6,506,461.95 | 6,931,207.25 | 6,727,686.55 |
| 负债合计 | 3,363,784.30 | 3,643,438.30 | 4,158,645.96 | 3,695,978.23 |
| 其中：流动负债 | 1,947,245.91 | 1,923,619.63 | 2,209,741.16 | 1,739,339.65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838,130.61 | 4,820,286.52 | 4,644,651.20 | 4,554,173.48 |
| 营业收入 | 130,001.61 | 669,869.02 | 605,871.58 | 580,323.91 |
| 营业成本 | 112,086.47 | 561,908.95 | 497,900.69 | 474,558.95 |
| 营业利润 | 17,841.21 | 144,429.29 | 140,462.73 | 142,099.53 |
| 补贴收入 | 273.00 | 38,600.60 | 30,000.00 | 30,000.00 |
| 利润总额 | 17,844.09 | 144,435.32 | 140,477.72 | 142,111.5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17,903.35 | 144,582.47 | 140,523.41 | 142,081.8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3,329.79 | 215,988.77 | 53,989.33 | -512,419.5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515.72 | -230,223.37 | -298,645.05 | -263,780.7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371.53 | -397,078.92 | 46,638.94 | 817,610.4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526.03 | -411,313.52 | -198,016.78 | 41,410.11 |

最近三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8,250,151.71万元、8,803,297.15万元和8,463,724.82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资产规模呈波动上升趋势。从公司的资产结构来看，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稳定，流动资产占比略高。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6,727,686.55万元、6,931,207.25万元和6,506,461.95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1.55%、78.73%和76.87%，是总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1,522,465.17万元、1,872,089.90万元和1,957,262.87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8.45%、21.27%和23.13%，在总资产中的比重相对较低。

近三年，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3,695,978.23万元、4,158,645.96万元和3,643,438.30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1,739,339.65万元、2,209,741.16万元和1,923,619.63万元，占比分别为47.06%、53.14%和52.80%；非流动负债分别为1,956,638.59万元、1,948,904.80万元和1,719,818.67万元，占比分别为52.94%、46.86%和47.20%。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2年1-3月/末 | 2021年度/末 | 2020年度/末 | 2019年度/末 |
|---|---|---|---|---|
| 流动比率（倍） | 3.24 | 3.38 | 3.14 | 3.87 |
| 速动比率（倍） | 0.22 | 0.30 | 0.45 | 0.70 |
| 资产负债率（%） | 41.01 | 43.05 | 47.24 | 44.80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286.12 | 1,558.34 | 4,882.91 | 9,492.50 |
| 存货周转率（次/年） | 0.02 | 0.09 | 0.09 | 0.09 |
|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 0.02 | 0.08 | 0.07 | 0.08 |
| 总资产收益率（%） | 0.21 | 1.67 | 1.65 | 1.84 |
| 净资产收益率（%） | 0.37 | 3.06 | 3.05 | 3.42 |
| EBITDA（万元） | - | 158,290.71 | 153,158.18 | 152,962.91 |
| EBITDA利息倍数（倍） | - | 0.80 | 0.80 | 0.99 |

注释：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7、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总资产平均余额；
8、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9、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10、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87、3.14和3.38，处于较高水平，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最近三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70、0.45和0.30，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存在一定的波动，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4.80%、47.24%和43.05%，资产负债率呈波动趋势，总体处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最近三年，公司EBITDA分别为152,962.91万元、153,158.18万元和158,290.71万元，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0.99、0.80和0.80，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由于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有所增加。公司存在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难以覆盖利息支出的风险，具有一定的偿付压力。

（三）发行人2019年-2022年3月的合并财务报表（见附表二、附表三、附表四）

（四）发行人2019年-2022年3月的母公司财务报表（见附表五、附表六、附表七）

## 第七条 发行人资信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担任信用评估机构。经中证鹏元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

一、评级观点

中证鹏元评定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滨海”或“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2.60亿元（含）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上述等级的评定是考虑到公司外部环境较好，为其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公司业务持续性较好，得到当地政府较大力度的支持；同时中证鹏元也关注到了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资金压力和偿债压力较大，且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等风险因素。

预计公司业务持续性较好，且将持续获得较大力度的外部支持。综合考虑，中证鹏元给予公司稳定的信用评级展望。

二、主要优势

1、外部环境较好，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潍坊市区位优势显著，经济实力较强，依托港口有利条件，对外贸易保持增长，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滨海开发区”）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潍坊市及滨海开发区经济保持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

2、公司业务持续性较好。公司主要从事潍坊市滨海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整理业务，在建基础设施项目计划总投资及土地储备账面价值规模较大，未来业务持续性较好。

3、公司获得的外部支持力度较大。近年来，地方政府在资本金注入及财政补贴等方面给予公司大力支持，有效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及利润水平。

三、风险关注

1、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公司资产以土地资产及项目投入为主，部分土地、货币资金因抵、质押受限。

2、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存在一定波动，融资弹性偏弱，主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尚需投资规模较大。

3、公司面临较大偿债压力。公司总债务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短期债务占比较高，现金短期债务比较低。

4、公司存在一定或有负债风险。公司对外担保规模较大，担保对象均为潍坊市地方国企，虽大部分设置了反担保措施，但仍存在一定的或有负债风险。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及中证鹏元跟踪评级制度，中证鹏元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受评债券存续期间对受评对象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受评对象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受评对象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在跟踪评级过程中，中证鹏元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主体须向中证鹏元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中证鹏元将依据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信用评级。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发行主体应及时告知中证鹏元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中证鹏元亦将持续关注与受评对象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中证鹏元将对相关事项进行分析，并决定是否调整受评对象信用评级。

如发行主体不配合完成跟踪评级尽职调查工作或不提供跟踪评级资料，中证鹏元有权根据受评对象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评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评级暂时失效或终止评级。

中证鹏元将及时在中证鹏元网站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因发行企业债和中期票据等品种进行了信用评级，发行人历次主体评级情况如下：

**表：报告期内发行人历史主体信用评级情况表**

| 评级报告编号 | 评级标准 | 评级日期 | 评级机构 | 信用等级 | 评级展望 | 变动方向 |
|---|---|---|---|---|---|---|
| 中鹏信评[2019]第Z[119]号01 | 跟踪评级 | 2019-03-27 | 中证鹏元 | AA+ | 稳定 | 维持 |
| 新世纪跟踪[2019]100478 | 跟踪评级 | 2019-06-26 | 上海新世纪 | AA | 稳定 | 维持 |
| 联合[2019]1740号 | 跟踪评级 | 2019-06-27 | 联合资信 | AA+ | 稳定 | 维持 |
| 中鹏信评[2019]跟踪第[943]号01 | 跟踪评级 | 2019-07-24 | 中证鹏元 | AA+ | 稳定 | 维持 |
| 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368]号01 | 跟踪评级 | 2020-06-22 | 中证鹏元 | AA+ | 稳定 | 维持 |
| 新世纪跟踪[2020]100717 | 跟踪评级 | 2020-06-29 | 上海新世纪 | AA | 稳定 | 维持 |
| 联合[2020]2127号 | 跟踪评级 | 2020-07-10 | 联合资信 | AA+ | 稳定 | 维持 |
| 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41]号01 | 跟踪评级 | 2021-04-09 | 中证鹏元 | AA+ | 稳定 | 维持 |
| 中鹏信评[2021]跟踪第[1134]号01 | 跟踪评级 | 2021-07-27 | 中证鹏元 | AA+ | 稳定 | 维持 |
| 联合[2021]7015 号 | 跟踪评级 | 2021-07-28 | 联合资信 | AA+ | 稳定 | 维持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新世纪”）对“13潍坊投债”和“17潍坊滨投MTN001”的跟踪评级中，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其中“17潍坊滨投MTN001”已于2020年7月24日全部偿还完毕，“13潍坊投债”已于2021年4月16日全部偿还完毕。发行人近三年主体信用评级存在差异，但所涉及的“17潍坊滨投MTN001”和“13潍坊投债”均已到期偿还，总体来说对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影响较小。

六、发行人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农业发展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和交通银行等金融机构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多家银行拥有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21年末，公司共获得金融机构授信2,934,060.00万元，已使用额度为2,341,912.00万元，未使用额度为592,148.00万元，其中未使用银行授信为353,550.00万元。

**表：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金融机构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 授信机构 | 授信总额度 | 已使用额度 | 未使用额度 |
|---|---|---|---|
| 光大银行 | 488,000.00 | 185,000.00 | 303,000.00 |
| 交通银行 | 200,000.00 | 200,000.00 | - |
| 浦银金融租赁 | 100,000.00 | 100,000.00 | - |
| 兴业银行（华福证券） | 60,000.00 | 60,000.00 | - |
| 工商银行潍坊分行 | 60,000.00 | 60,000.00 | - |
| 交银金融租赁 | 100,000.00 | 100,000.00 | - |
| 云南国际信托 | 128,000.00 | 128,000.00 | - |
| 天津银行 | 10,000.00 | 10,000.00 | - |
| 民生银行 | 203,500.00 | 203,500.00 | - |
| 蒙银村镇银行 | 1,300.00 | 1,300.00 | - |
| 韩亚银行 | 40,000.00 | 40,000.00 | - |
| 中信银行 | 150,000.00 | 150,000.00 | - |
| 平安银行 | 180,900.00 | 180,900.00 | - |
| 厦门国际银行 | 45,000.00 | 45,000.00 | - |
| 歌德租赁 | 50,000.00 | 50,000.00 | - |
| 浙商金租 | 18,000.00 | 18,000.00 | - |
| 渝农商金租 | 70,000.00 | 70,000.00 | - |
| 长江联合租赁 | 10,000.00 | 10,000.00 | - |
| 重庆鈊渝租赁 | 12,000.00 | 12,000.00 | - |
| 青银金租 | 40,000.00 | 40,000.00 | - |
| 信达金租 | 30,000.00 | 30,000.00 | - |
| 恒丰银行 | 56,250.00 | 47,500.00 | 8,750.00 |
| 建信金租 | 20,000.00 | 20,000.00 | - |
| 浙商银行 | 64,610.00 | 59,610.00 | 5,000.00 |
| 东航租赁 | 20,000.00 | 20,000.00 | - |
| 徽银金租 | 30,000.00 | 30,000.00 | - |
| 厦门国际信托 | 50,000.00 | 50,000.00 | - |
| 建信信托 | 60,000.00 | 60,000.00 | - |
| 兴业信托 | 50,000.00 | 31,402.00 | 18,598.00 |
| 远东租赁 | 20,000.00 | 20,000.00 | - |
| 厦门国际信托 | 30,000.00 | 30,000.00 | - |
|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 | 30,000.00 | 30,000.00 | - |
| 山东高速环球租赁 | 30,000.00 | 30,000.00 | - |
| 新疆鼎源租赁 | 13,000.00 | 13,000.00 | - |
| 潍坊银行 | 55,000.00 | 55,000.00 | - |
| 国民信托 | 50,000.00 | 30,000.00 | 20,000.00 |
| 湖北金租 | 30,000.00 | 30,000.00 | - |
| 中国银行 | 10,000.00 | - | 10,000.00 |
| 建信理财 | 40,000.00 | 40,000.00 | - |
| 日照银行 | 10,000.00 | 2,000.00 | 8,000.00 |
| 齐商银行 | 10,000.00 | 2,000.00 | 8,000.00 |
| 渤海银行 | 43,500.00 | 32,700.00 | 10,800.00 |
| 广发银行 | 15,000.00 | 15,000.00 | - |
| 五牛租赁 | 185,000.00 | - | 185,000.00 |
| 北京国资租赁 | 15,000.00 | - | 15,000.00 |
| 合计 | 2,934,060.00 | 2,341,912.00 | 592,148.00 |

七、发行人信用记录

发行人最近三年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违约情况。

八、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已发行尚存续的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年，亿元，%

| 证券名称 | 起息日 | 到期日期 | 发行期限 | 发行规模 | 当前余额 | 票面利率 | 债项/主体评级 | 证券类别 |
|---|---|---|---|---|---|---|---|---|
| 17潍坊滨投PPN001 | 2017-11-20 | 2022-11-20 | 5 | 7.00 | 7.00 | 6.30 | --/AA+ | 定向工具 |
| 18潍滨专项债01 | 2018-12-20 | 2025-12-20 | 7 | 10.00 | 8.00 | 6.85 | AA+/AA+ | 一般企业债 |
| 18潍坊滨投MTN002 | 2018-09-20 | 2023-09-20 | 5 | 10.00 | 0.30 | 6.78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18潍坊滨投MTN003 | 2018-09-06 | 2023-09-06 | 5 | 10.00 | 0.30 | 6.78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19潍滨专项债01 | 2019-04-26 | 2026-04-26 | 7 | 10.00 | 10.00 | 6.50 | AA+/AA+ | 一般企业债 |
| 19潍滨专项债02 | 2019-09-12 | 2026-09-12 | 7 | 10.00 | 10.00 | 7.00 | AA+/AA+ | 一般企业债 |
| 19潍坊滨投MTN001 | 2019-01-29 | 2024-01-29 | 5 | 10.00 | 0.80 | 5.50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19潍坊滨投MTN002 | 2019-04-12 | 2024-04-12 | 5 | 10.00 | 0.50 | 5.96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ZR001 | 2020-1-3 | 2023-01-03 | 3 | 4.00 | 4.00 | 6.20 | --/AA+ | 债权融资计划 |
| 20潍坊滨投MTN001 | 2020-01-15 | 2025-01-15 | 5 | 10.00 | 10.00 | 4.74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MTN002A | 2020-02-26 | 2025-02-26 | 5 | 7.00 | 7.00 | 4.75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MTN002B | 2020-02-26 | 2025-02-26 | 5 | 2.00 | 2.00 | 4.98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MTN003 | 2020-04-03 | 2025-04-03 | 5 | 9.00 | 9.00 | 4.83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MTN004 | 2020-06-15 | 2025-06-15 | 5 | 5.00 | 5.00 | 4.97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MTN005 | 2020-06-24 | 2025-06-24 | 5 | 9.00 | 9.00 | 4.97 | AA+/AA+ | 一般中期票据 |
| 20潍坊滨投PPN001 | 2020-02-21 | 2025-02-21 | 5 | 10.00 | 10.00 | 5.20 | --/AA+ | 定向工具 |
| 21鲁潍坊滨投ZR002 | 2021-5-14 | 2023-05-14 | 2 | 4.00 | 4.00 | 4.84 | --/AA+ | 债权融资计划 |
| 21鲁潍坊滨投ZR003 | 2021-6-4 | 2023-06-04 | 2 | 1.00 | 1.00 | 4.84 | --/AA+ | 债权融资计划 |
| 21潍坊滨投CP001 | 2021-12-10 | 2022-12-10 | 1 | 5.00 | 5.00 | 5.00 | --/AA+ | 短期融资券 |
| 21潍坊滨投PPN001 | 2021-12-10 | 2023-12-10 | 2 | 15.00 | 15.00 | 6.11 | --/AA+ | 定向工具 |
| 21潍坊01 | 2021-12-21 | 2023-12-21 | 2 | 4.00 | 4.00 | 7.10 | --/AA+ | 非公开该公司债券 |
| 22潍坊滨投PPN001 | 2022-03-15 | 2024-03-15 | 2 | 5.00 | 5.00 | 5.85 | --/AA+ | 定向工具 |
| 22潍坊滨投PPN002 | 2022-04-20 | 2025-04-20 | 3 | 10.80 | 10.80 | 5.80 | --/AA+ | 定向工具 |
| 境内债券合计 | | | | 177.80 | 135.70 | | | |
| 滨海投资5.5%美元债 | 2021-07-14 | 2022-07-12 | 0.9945 | 0.78亿美元 | 0.78亿美元 | 5.50 | -- | 美元债券 |
| 滨海投资5.1%欧元债 | 2021-12-13 | 2022-12-12 | 0.9973 | 0.80亿欧元 | 0.80亿欧元 | 5.10 | -- | 欧元债券 |
| 境外债券合计 | | | | 0.78亿美元；0.80亿欧元 | 0.78亿美元；0.80亿欧元 | | | |

除上述债券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公司）债券、中期票据或短期融资券。发行人已发行的企业债券或其他债务均不处于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状态。

## 第八条 备查文件

一、文件清单

（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的批准文件；

（二）《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喜审字【2020】第00886号）；202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喜审字【2021】第01197号）；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喜财审2022S00456号）。发行人2022年1-3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四）《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五）《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六）《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七）《2021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八）评级机构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九）律师事务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二、查阅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一）发行人：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创新大厦803室
法定代表人：王清润
联系人：孔令忠、隋晓阳、孙良伟
联系地址：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街道第二创业大厦815
联系电话：0536-7573612
传真：0536-7572611
邮政编码：261108

（二）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联系人：王喆、胡昆霖
联系电话：010-66551309
传真：010-66553435
邮政编码：100033

## 附表一：2022年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营业网点

| 地区 | 序号 | 承销商及发行网点 |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
| 北京市 | 1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 王喆 | 010-66551309 |